

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基本情况及主要职责

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属财政全额预算拨款行政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4404210361；法定代表人：才让扎西。

单位主要职责：严格贯彻执行住房和城乡建设有关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拟定住房和城乡建设规范性文件和中长期规划。编制和监督实施城镇规划、城乡规划、城镇规划；协调处理规划实施中的重大问题。

（二）机构设置情况

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用办公用房面积 881 平方米。正科级领导 1 名，副科级领导 3 名，编办核定单位编制人数 5 名，现有在职职工 6 人，其他临聘人员 20 人，其中：财政负担的临聘人员 20 人，公益性岗位 0 人，机动车辆 2 辆，公用办公电话 1 部，财政核定编制 1 部。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为本级预算。

序号	单位名称
1	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第二部分 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部门预 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9 年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95.04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经费拨款收入	1895.04	二. 外交支出			
（二）专项收入		三. 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460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8	10.08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314.25	314.25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1404.12	1404.12	
		十三. 农林支出	620	620	
		十四. 住房保障支出	6.6	6.6	
		十五. 债务付息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355.04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355.04	2355.0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9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895.04	131.32	1763.72
			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895.04	131.32	1763.72
			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1895.04	131.32	1763.72
208			社会保障及就业支出	10.08		10.08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10.08		10.08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0.08		10.0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14.25		314.25
211	03		污染防治	195.6		195.6
211	03	02	水体	195.6		195.6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118.65		118.65
211	04	02	农村环境保护	118.65		118.6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44.12	124.73	819.39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4.73	124.73	10
212	01	01	行政运行	124.73	124.73	
212	01	04	城管执法	10		10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58.99		758.99
212	03	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96.19		196.19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服务支出	562.8		562.8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4		50.4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4		50.4
213			农林水支出	620		620
213	05		扶贫	620		620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620		6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	6.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6.6	6.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6	6.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9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计	131.32	122.69	8.6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2.69	122.69	
	1	基本工资	23.03	23.03	
	2	津贴补贴	41.24	41.24	
	3	奖金	4.83	4.83	
	4				
	5	住房公积金……	6.6	6.6	
	6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02	47.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4		8.64
	1	办公费	1.05		1.05
	2	印刷费			
	3	咨询费			
	4	水费	0.15		0.15
	5	电费	0.3		0.3
	6	邮电费	0.13		0.13
	7	公务用车运营维护费	2.00		2.00
	8	差旅费	1		1
	9	公务用车取暖费	2.21		2.21
	10	维修(护)费	0.2		0.2
	11	公务接待费	0.15		0.15
	12	工会经费	1.1		1.1
	13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0.35		0.3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	离休费			
	2	退休费			
	3	退职(役)费			
	05	生活补助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本年预算数	2.15		0.15	2.00		2.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9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460		46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0		460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0		20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20		20
212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	440		440
212	13	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	440		440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9 年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2019 年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95.04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经费拨款收入	1895.04	二. 外交支出	
（二）专项收入		三. 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460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8
三. 上级补助收入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四. 事业收入		十. 节能环保支出	314.25
其中：教育收费收入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1404.12
五.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二. 农林水支出	620
六.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七. 其他收入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 住房保障支出	6.2
		十六. 债务付息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355.04
	2355.04		
八.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七. 结转下年	
九. 上年结余			
收 入 总 计	2355.04	支 出 总 计	2355.04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2355.04		1895.04	460												
208			社会保障及就业支出	10.08		10.08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10.08		10.08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0.08		10.0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14.25		314.25													
211	03		污染防治	195.6		195.6													
211	03	02	水体	195.6		195.6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118.65		118.65													
211	04	02	农村环境保护	118.65		118.6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04.12		1404.12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4.73		134.73													
212	01	01	行政运行	124.73		124.73													
212	01	04	城管执法	10		10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58.99		758.99													
212	03	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96.19		196.19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服务支出	562.8		562.8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4		50.4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4		50.4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0			20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持	20			20												
212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	440			440												
212	13	99	其他城市设施配套费安排	440			440												
213			农林水支出	620		620													
213	55		扶贫	620		620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620		6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		6.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6.6		6.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6		6.6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355.04	131.32	2223.72				
208			社会保障及就业支出	10.08		10.08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10.08		10.08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0.08		10.0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14.25		314.25				
211	03		污染防治	195.6		195.6				
211	03	02	水体	195.6		195.6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118.65		118.65				
211	04	02	农村环境保护	118.65		118.6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04.12	124.73	1279.39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4.37	124.73	10				
212	01	01	行政运行	124.73	124.73					
212	01	04	城管执法	10		10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58.99		758.99				
212	03	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96.19		196.19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服务支出	562.8		562.8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4		50.4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4		50.4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0		20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20		20				
212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	440		440				
212	13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	440		440				
213			农林水支出	620		620				
213	05		扶贫	620		620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620		6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	6.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6.6	6.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6	6.6					

部门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其中：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 其中：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 其中：教育收费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合计	2223.72		1763.72	460							
208			社会保障及就业支出	10.08		10.08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10.08		10.08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0.08		10.0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14.25		314.25								
211	03		污染防治	195.6		195.6								
211	03	02	水体	195.6		195.6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118.65		118.65								
211	04	02	农村环境保护	118.65		118.6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79.39		819.39	460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		10								
212	01	04	城管执法	10		10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58.99		758.99								
212	03	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96.19		196.19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服务支出	562.8		562.8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4		50.4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4		50.4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0			20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20			20							
212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	440			440							
212	13	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	440			440							
213			农林水支出	620		620								
213	05		扶贫	620		620								
213	05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620		620								

第三部分 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355.04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2484.79 万元，主要是无水利、农村综合改革、群众文化、债务付息、保障性安居工程与农村危旧房改造的支出，增加了农村环境保护资金 118.65 万元，增加了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4 万元，增加了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186.19 万元，增加了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19.8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95.0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460 万元；支出：1、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299 其他民族管理事务支出 10.08 万元；2、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10302 水体支出 195.6 万元，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支出 118.65 万元；3、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20101 行政运行 124.73 万元，2120104 城管执法 10 万元，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96.19 万元，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62.8 万元，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4 万元；4、213 农林水支出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620 万元；5、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 万元。

二、关于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

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895.04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2744.79 万元,主要是无水利、农村综合改革、群众文化、债务付息、保障性安居工程的支出,增加了农村环境保护资金 118.65 万元,增加了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0.4 万元,增加了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186.19 万元,增加了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19.8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8 社会保障及就业支出 10.08 万元,占总支出 0.5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14.25 万元,占总支出 16.5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44.12 万元,占总支出 49.82%; 213 农林水支出 620 万元,占总支出 32.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 万元,占总支出 0.3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208 民族管理事务 2080299 其他民族管理事务支出 10.08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0.39 万元,减少 3.86%,主要是“两节”慰问费;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10302 水体 195.6 万元,与 2018 年无变化;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18.65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118.65 万元; 主要是增加了农村环境整治;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20104 城管执法 10 万元;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96.19 万元;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62.8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519.8 万元,增加 92.3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 50.4 万元；213 农林水支出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620 万元；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0.95 万元，减少 14.39%，主要是住房公积金调整。

三、关于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31.3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2.69 万元，主要包括：30101 基本工资 23.03 万元，30102 津贴补贴 41.24 万元，30103 奖金 4.83 万元，30113 住房公积金 6.6 万元，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02 万元；

公用经费 8.64 万元，主要包括：30201 办公费 1.05 万元、30205 水费 0.15 万元、30206 电费 0.3 万元，30207 邮电费 0.13 万元，30231 公务用车维护费 2.00 万元，30211 差旅费 1 万元，30208 公务用车取暖费 2.21 万元，30213 维修（护）费 0.2 万元，30217 公务接待费 0.15 万元，30228 工会经费 1.1 万元，30299 其他商品福利支出 0.35 万元。

四、关于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15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0.0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5 万元，减少 0.03 万元。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18 年减少 0.03 万元，主要是公务招待费减少 0.03 万元，减少原因：在职人员减少。

五、关于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460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260 万元，主要是增加了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0 万元和增加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240 万元。

六、关于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1 节能环保支出，212 城乡社区支出，213 农林水支出，221 住房保障支出，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收支总预算 2355.04 万元。

七、关于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收入预算 2355.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95.04 万元，占 80.47%；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460 万元，占 19.53%。

八、关于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 2019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支出预算 2355.0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1.32 万元，占 5.58%；项目支出 2223.72 万元，占 94.4%。

九、关于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1、208 民族管理事务 2080299 其他民族管理事务支出 10.08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0.39 万元，减少 3.86%，主要是“两节”慰问人员减少；

2、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10302 水体 195.6 万元，与 2018 年无变化。2110402 农村环境整治专项资金 118.65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118.65 万元，主要是 2018 年无农村环境整治项目。

3、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79.39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887.95 万元，增加 69.4%；主要是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增加了 196.19 万元，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增加 519.8 万元，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增加了 50.4 万元，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增加了 20 万元，20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 440 万元；

4、213 农林水支出 620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2021 万元，其中无 2130312 水质监测项目，无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项目。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年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8.64万元，比2018年预算减少0.79万元，下降9.14%。主要在职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19年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01万元，全部为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01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7月底，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共有车辆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辆。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年尖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专项均实行绩效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763.72万元，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46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

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 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 社会保障及就业支出 208 民政管理支出 20802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080299：反应民政部门接到来访、法制建设、政策宣传方面的支出，以及开展优扶安置、救灾减灾、社会救灾、社区救助、社区福利、婚姻登记、社会事务、信息化建设等专项业务服务；

(二) 节能环保支出 211 污染防治 21103 水体 2110302：反应政府在排水、污水治理、水污染防治、库区生态环境保护、水资源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治理、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三) 城乡社区支出 21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1201 行政运行 2120101：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城管执法 2120104：反映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城乡社区公共管理 21203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服务支出：反映除上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13 其他城市基

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 2121399：反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用于城市道路、桥涵、公共交通、道路照明、排供水、燃气、供热等公共设施维护、建设和管理支出；

（四）农林水支出 213 扶贫 21305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130504：反映其他扶贫方面的支出；

（五）住房保障支出 221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 住房公积金 2210201：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其他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

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